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2022年12月31日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30,000,000.00元。

公司代码:603090 公司简称:宏盛股份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Table with 5 columns: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Rows include 总资产,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营业收入, etc.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Table with 5 columns: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Rows include 营业收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etc.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Table with 2 columns: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Rows include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etc.

Table with 6 columns: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高比例股份的限售数量, 质押、冻结及司法冻结情况. Rows include 恒玉润, 深圳市中置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etc.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3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3月17日通过直接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并得到全体监事确认。出席会议的监事共6名，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公司董事长、监事会主席徐家庆先生主持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讨论并总结了2022年度全年的工作情况，并编制了《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经表决，3票赞成，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2022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详见同日披露的《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经表决，3票赞成，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3. 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规定的有关要求，作为公司的监事，我们对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发表如下书面确认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各项财务规章制度规范运作，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我们保证公司上述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详见同日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
经表决，3票赞成，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 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表决，3票赞成，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经表决，3票赞成，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公司2022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发放符合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薪酬标准的相关决议，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表决，3票赞成，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7.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格。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并授权公司管理层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2023年度的审计费用。

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经表决，3票赞成，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 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考虑到对股东的投资回报以及公司的经营发展，拟以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30,000,000.00元。
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公告》。
经表决，3票赞成，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03090 证券简称:宏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5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元(含税)。
●拟以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申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2年12月31日，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196,842,588.53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2022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3,391,566.62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166,517,721.26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3,066,690.93元，减去2021年度已分配普通股股利30,000,000.00元，可供分配利润为196,842,588.53元。

考虑到对股东的投资回报以及公司的经营发展，拟以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30,000,000.00元。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为36.19%。

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指定的股权登记日前本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须经提交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公司于2023年3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经营业绩、发展模式和战略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大股东套现等明显不合理情形或相关股东滥用权利不当干预公司决策等情形。因此，我们同意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经营业绩与战略需要，适应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中对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实施对公司日常经营以及长期发展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03090 证券简称:宏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6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4月21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别:临时股东大会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2023年4月21日14:00分
召开地点:无锡市滨湖区马山梁溪路8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4月21日至2023年4月2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工作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工作时间的: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召开公开征集投票权事宜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Rows include 1 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etc.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披露信息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31日指定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http://www.sse.com.cn)。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6.7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6.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7. 涉及股权激励的议案:无

三、公司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验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 会议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东类型,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Rows include A股, 603090, 宏盛股份, 2023/4/17.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一)、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个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

(二)、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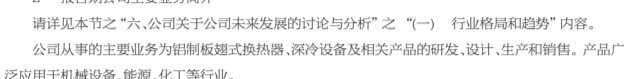
(三)、凡2023年4月17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可于2023年4月19日的工作日上午9:00至下午4:00，持会议登记地点:无锡市滨湖区马山梁溪路8号公司会议室、联系电话:0510-86908299-8883,0510-86903266、异地股东可以通过电子邮箱(yao101@hs-exchanger.com)在登记时间截止前提交上述登记文件彩色扫描件办理登记，届时持相应回执参会。
(四) 会议费用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复印件各一份。出席现场表决的与会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概况
1. 股票种类: A股
2. 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3. 股票简称: 宏盛股份
4. 股票代码: 603090
5. 变更前股票简称: 无

Table with 2 columns: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Rows include 姓名: 姚莉, 办公地址: 无锡市滨湖区马山梁溪路8号, etc.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请详见本节之“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之“(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内容。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为铜铝板式换热器、铜管冷设备及相关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产品广泛应用于机械装备、能源、化工等行业。
公司主要产品应用如下图:

1. 用于换热器 For heat exchanger



2. 用于压缩机 For compressor



3. 用于暖通空调 For HVAC application



4. 用于农业灌溉 For agricultural equipment



5. 用于工业 For industrial



6. 用于汽车 For auto



7. 用于船舶 For ship



8. 用于发电 For power



9. 用于制冷 For refrigeration



10. 用于其他 For other



11. 用于其他 For other



12. 用于其他 For other



13. 用于其他 For other



14. 用于其他 For other



15. 用于其他 For other



16. 用于其他 For other



17. 用于其他 For other



18. 用于其他 For other



19. 用于其他 For other



20. 用于其他 For other



21. 用于其他 For other

